

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复函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收到公司发来的《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现就该函问询的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 1、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本人未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2、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3、不存在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

特此复函。

实际控制人签字：


郁敏珺

2025 年 1 月 2 日

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复函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收到公司发来的《关于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现就该函问询的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1、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本公司未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质押所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3、不存在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

特此复函。

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